

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2005年起每年认定一次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5/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B8_82_E6_c38_55198.htm 2005年1月7日，教育学、心理学考试报名开始。2005年北京市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正式启动。自今年起，教师资格认定每年只受理一次。据悉，教育部已从法律上确立了教师资格制度，北京市从2004年起全面实施，在全市推行教师持证上岗制度。去年教师资格认定首次面向社会开放，男性60岁以下、女性55岁以下，不受户籍限制，符合教师法规定条件，均可申报。按规定，非师范教育类专业人员申领教师资格，除了要满足学历条件外，须通过教育学、心理学考试。1954年1月1日后出生人员还须获得普通话水平证书二级乙等以上。2005年教育学、心理学考试安排在2月下旬(以准考证通知为准)进行，1月的普通话水平测试将于1月20日进行，1月29日考生可到首都师范大学校本部报名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